大洲兴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 会关于确定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审核意见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、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》等有关规定,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确定公司独立董事津贴进行了审核,现提出如下意见:

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是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行业、地区发展水平 而调整和确定的,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有利于调 动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积极性,有利于公司发展。

我们同意《关于确定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》,并同意将该议案提请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。

大洲兴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17年2月27日

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: 陈铁铭、郑树淋、何少平

(本页	[为《大洲	兴业控股股	份有限公司	司第八届董	事会薪酬与	与考核委员会	•
关于确定	公司独立章	直事津贴的軍	审核意见》	的签字页))		
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签字:	陈铁铭
	郑树淋
	何少平

年 月 日